

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湘残联人字〔2023〕3号

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组织开展宣传推选 2022年度全省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 “四个典型”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残联，有关助残志愿服务组织：

为深入贯彻落实二十大精神和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关于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机制建设的实施方案》，进一步推动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进一步弘扬扶残助残精神，根据《湖南省志愿服务条例》《湖南省助残志愿者管理办法(暂行)》有关规定，决定组织开展宣传推选2022年度全省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四个典型”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选类型

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四个典型”，包括：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者、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者、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组织、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项目。

二、推荐条件

1. 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者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

(2) 积极参加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活动，在帮助残疾人脱贫解困、就业创业、学习教育、康复训练、心理辅导、看病就医、无障碍出行、政策宣传、评残办证等方面表现突出，事迹感人，群众认可度高。

(3) 以参与助残志愿服务 3 年以上的基层人员和重点领域专业志愿者为主。

(4) 在“湘助残”APP 记录志愿服务时长达 50 小时以上；推荐对象为在校学生的，服务时长可放宽到 10 小时以上。

2. 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者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

(2) 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组织开展的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活动成效显著。

(3) 以街道、社区、村镇、残联组织、企事业单位和助残志愿服务组织负责具体工作的专兼职人员为主，在职党员干部要求为处级（不含）以下。

3. 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组织

(1) 依法成立 3 周年（含 3 周年）以上、以残疾人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志愿服务组织，公信力强，无任何不良记录。经单位领导机构或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同意成立 3 周年（含 3 周年）以上的志愿服务组织（团队），表现突出的也可推荐。

(2) 志愿者队伍相对稳定，注册志愿者人数原则上不少于 20 人。

(3) 常态化开展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活动，有明确的服务领域，有成熟的志愿服务项目，在帮助残疾人脱贫解困、就业创业、学习教育、康复训练、心理辅导、看病就医、无障碍出行、政策宣传、评残办证等方面贡献突出，服务对象评价高，社会反响好。

(4) 组织成员在“湘助残”APP 累计志愿服务时长达 50 小时以上。

4. 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项目

(1) 围绕新时代文明实践目标任务，持续稳定地开展贴近残疾人生活的主题助残志愿服务项目，实施时间 3 周年以上（含 3 周年），参与项目的注册志愿者原则上不少于 20 人。

(2) 项目定位明确、运作规范，具备完整的工作方案、规范的管理制度、科学的运作模式、齐全的档案资料，在当地或所在系统内有较大影响，在帮助残疾人脱贫解困、就业创业、学习教育、康复训练、心理辅导、看病就医、无障碍出行、政策宣传、评残办证等方面产生了明显社会效益。

(3) 符合国情、省情和残疾人工作需要，具备可复制性及在一定范围内推广的价值。

(4) 项目在“湘助残”APP上有同步发布和开展。

以上四类近三年已获得中央、省级同类荣誉的典型不再参与推选。

三、推选要求

1. 推选名额

各市州残联推荐2名志愿者、1名志愿服务工作者、1个志愿服务组织、1个志愿服务项目。

“湘助残”注册志愿者人数前5名的长沙市、湘潭市、常德市、永州市、邵阳市可增加推荐志愿者1名、志愿服务工作者1名。

2. 工作要求

(1) 要高度重视。各推荐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名额和条件推荐，认真填写推荐表，一次性完整报送，逾期不报的，视为自动放弃。同一典型事迹不在各类型之间重复推荐。相关对象达不到推荐条件的，可放弃推荐名额。

(2) 要严格把关。各推荐单位要认真组织，对推荐对象严格把关，确保被推荐对象事迹突出、催人奋进、材料准确完整，对推荐对象要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推荐对象为非公职人员的应征求当地文明办和公安部门的意见；推荐对象为公职人员的应征求所在单位组织人事和纪检监察部门的意见。事迹不突出，推荐材料不认真，不具宣传推广价值的，将不予确认和宣传。

(3) 要加强宣传。各市州和推荐单位要以本次推选活动为契机，努力加强助残志愿服务典型宣传，要以官媒为主要阵地，善用融媒体平台，调动各方资源宣传助残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各地

要确保所推荐的典型对象至少在本地媒体上宣传报道一次，要通过真实感人的志愿服务助残故事形成榜样的力量，推动向上向善、扶残助残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各地志愿服务典型宣传素材或报道网址要及时上报省残联。

(4)要及时上报推荐材料。各推荐单位要按照要求及时上报有关推荐材料(含word文档、盖章扫描件电子版、照片)，于2023年2月28日前发至省残联，邮箱：hnc1zyz@163.com。

- 附件：1. “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者”推荐表
2. “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者”推荐表
3. “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组织”推荐表
4. “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项目”推荐表
5. “四个典型”推选材料制作要求



附件 1

“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者”推荐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所在志愿服务组织		联系方式		
何时起参加志愿服务活动		累计参加志愿服务小时数		
通讯地址				
简要事迹	不超过 100 字			
主要事迹	不超过 1000 字，另附页			
照片	另存文件夹，被推荐人标准证件照 1 张，不同季节、不同场景开展活动照片 9 张，照片为 jpg 格式，每张大小不低于 1M 不超过 3M			
备注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者”推荐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何时起参与志愿服务工作		主要主持/ 参与项目		
通讯地址				
简要事迹	不超过 100 字			
主要事迹	不超过 1000 字，另附页			
照片	另存文件夹，被推荐人标准证件照 1 张，不同季节、不同场景主持/参与活动照片 9 张，照片为 jpg 格式，每张大小不低于 1M 不超过 3M			
备注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组织”推荐表

组织名称		成立时间	
组织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累计开展志 愿服务小时 数	人均开展 志愿服务 小时数		注册志 愿者人 数
经常开展的 服务项目			
简要事迹	不超过 100 字		
主要事迹	不超过 1000 字,可另附页		
照片	另存文件夹, 不同季节、不同场景开展活动照片 10 张, 成立依据照片 1 张, 照片为 jpg 格式, 每张 大小不低于 1M 不超过 3M		
备注			

推荐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项目”推荐表

项目名称			开展时间		
参与项目的 注册志愿者 人数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项目概述及 亮点成效简 介	不超过 100 字				
项目概述及 亮点成效	不超过 1000 字,可另附页				
照片	另存文件夹,不同季节、不同场景开展活动照片 10 张, 成立依据照片 1 张,照片为 jpg 格式,每张大小不低于 1M 不超过 3M				
备注					

推荐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四个典型”推选材料制作要求

一、要求名称用准确全称

志愿者:姓名与身份证信息一致

志愿服务工作者:姓名与身份证信息一致

组织名称:与民政注册或单位红头文件一致

项目名称:与立项名称一致

二、确保真实性、准确性。

各被推选对象要根据身份情况征求同级文明办、公安、纪委监委、组织人事等部门意见。

三、规范递交文件夹名

1.总文件夹名:**市州/单位

2.子文件夹七个: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者、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者、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组织、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项目,盖章推荐表扫描件。

四、规范文件夹具体内容

1.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者

各子文件夹名为志愿者姓名,每位志愿者为一个子文件夹,具体内容包括:文档版推荐表,照片(包括证件照、生活照及开展活动照片)。

2.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者

各子文件夹名为志愿者姓名,每位志愿服务工作者为一个

子文件夹，具体内容包括：文档版推荐表，照片（包括证件照、生活照及主持参与活动照片）。

3. 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组织

各子文件夹名为组织名称，每个组织为一个子文件夹，具体内容包括：文档版推荐表，照片（包括开展活动照片、成立依据照片）。

4. 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项目

各子文件夹名为项目名称，每个项目为一个子文件夹，具体内容包括：文档版推荐表，照片（包括开展活动照片，立项依据照片）。

6. 盖章推荐表扫描件

包括“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者、最美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工作者、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组织、最佳文明实践助残志愿服务项目”4个子文件夹。

